

谢建社等\著

中国农民工 权利保障



城市化与农民工研究丛书

谢建社等\著

中国农民工 权利保障



城市化与农民工研究丛书
广州大学广州发展研究院文库



浙江工业大学图书馆



71891250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农民工权利保障/谢建社等著.——修订本.——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2. 1

ISBN 978-7-5097-2797-3

I. ①中… II. ①谢… III. ①农民-劳动就业-劳动法-
研究-中国 IV. ①D922.5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16100 号

中国农民工权利保障

著 者 / 谢建社 等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社会科学图书事业部 (010) 59367156

责任编辑 / 刘骁军

电子信箱 / shekebu@ssap.cn

责任印制 / 岳 阳

项目统筹 / 王 绯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 19.75

版 次 / 2012 年 1 月第 2 版

字 数 / 283 千字

印 次 / 2012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097-2797-3

定 价 / 5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广东省普通高等院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研究成果
广州大学广州发展研究院文库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外来农民工融入城市问题研究》
(06BSH024) 阶段性成果

国家教育部重点课题：《农民工教育模式探索》
(DGA050100) 阶段性成果

广东省普通高等院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
《广州城市化进程中的农民工市民化问题研究》
(07JDTDXM84001) 阶段性成果

农民工市民化是当代中国社会学的重要课题

◎郑杭生

21 世纪是中国城市化的世纪，更为具体地说，就是农民工市民化的世纪。我认为，农民工市民化是当代中国社会学的重要主题。城市化核心就是要减少农民，变农民为市民。一般而言，市民化是指农民，尤其是在城里做工的农民适应城市并具备城市市民基本素质的过程。城市化不是简单的城乡人口结构的转化，更重要的是一种产业结构及其空间分布结构的转化，是传统劳动方式和生活方式向现代化劳动方式和生活方式的转化。当昔日的农民从以土地为基本生产资料，以个体劳动为基本生产方式，以封闭、分散的传统村落聚居制度，转化为机械化大生产和信息发达的城市聚

居制度时，这种劳动力、资本及多种经济要素在空间地域上的高度集中和频繁流动所产生的聚集效益和规模效益都是空前巨大的。

在这种情况下，农民工自身素质的提升，自身发展社会化的需要，融入城市适应能力的提高，农民融入城市社会机制的建构，显得越来越迫切。第一，建构农民工融入城市的成熟协调机制。成熟协调机制是指进入城镇就业的农村劳动力公平合理地分享城市化发展的财富和利益。初步协调主要是供需总量的协调，而成熟协调则是在量的协调基础上达到质的协调。城市化的发展使市民生活的质提高了，进城农村劳动力，也即“新型市民”、“新型员工”或“新产业阶层”生活的质也应有相应的提高。第二，建构农民工融入城市的“接纳机制”。接纳是推进农民工向新市民转变的重要步骤，城市普遍接纳更是促进农民工向新市民转变的强大动力。“接纳机制”包括公平就业机制、社会管理服务机制、“融城”能力机制和社会保障机制等，最终实现“进城有工作，上岗有培训，劳动有合同，报酬有标准，管理有参与，维权有渠道，住宿有改善，子女有教育，生活有尊严，养老有保障”的十有“接纳目标”。但是，农民工融入城市的问题及其对策，迫切需要我们进一步认真研究。

谢建社教授是近年来我国农民工研究领域著述丰硕、影响日大的一位社会学学者，在继 2005 年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推出其专著《新产业工人阶层——社会转型中的农民工》之后，他又连续推出了《中国农民工权利保障》、《风险社会视野下的农民工融入性教育》与《农民工融入城镇社会政策研究》三部专著。在调查—分析—研究一再调查一再研究的基础上，谢建社及其学术团队就农民工生存与发展的状况、问题与对策展开深入探讨，这一成果将在人民出版社出版他的新作《融城与逆城——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问题及其对策研究》中体现。谢建社的系列专著中字里行间闪耀着真知灼见，算得上是农民工研究的鼎力之作，其中提出了一系列富有创新意义的概念，如农民工补偿教育、融入性教育、城市接纳机制、可市民化群体、逆市民化群体等。

这一系列著作，有以下几个鲜明的特点：

第一，敏感的问题意识：农民工独特生存逻辑下的社会困境。30 多年来，农民工一直是我国实践层面和学术层面共同关注、长期关注的重大热点问题，催生了大量相关研究成果。然而，随着时光的消逝，农民工主体已经悄然更新换代，“老一代”农民工随着年龄老化逐渐回到农村，“新生代”农民工登上了城镇化进程的大舞台，并成为新产业工人阶层的主体部分，代表着农民工市民化的方向，也是农民工市民化的希望所在。与此相应，关于农民工的研究逻辑也随之发生转换。改革开放至今，如果笼统地把农民工研究区分为前后两个阶段的话，那么，前 20 年，即上个世纪末的 20 年，主要是关于老一代农民工的研究，而进入本世纪的 10 年，特别是近 5 年来，重心则逐步转移到了新生代农民工的研究上。伴随着实践场景中农民工主体的转移，相应的逻辑与话语主题也自然地发生了转换。同时，新生代农民工又是青年群体中的一个重要类别，他们既具有农民工的一般特点，受到整个社会制度和社会结构的制约，需要政府与社会的引导和支持，又突显出作为青年的一般特点，需要政府和社会的关心和爱护。因此，重视新生代农民工融入城镇问题，对于我国城镇化的顺利实现，对于中华民族整体素质的提升，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战略性意义。

2010 年中央一号文件首次提出“采取有针对性措施，解决新生代农民工问题”，这标志着新生代农民工问题已经摆上党和国家高层领导的议事日程。温家宝总理在 2010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部署新时期城镇化新政时，提出了中国城镇化发展的新战略与新思路。农民工，尤其是新生代农民工如何融入城镇？他们如何才能市民化，也已经引起学界深度思考。

正是基于农民工主体转换的现实背景，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所王春光教授于 1999 年提出了“新生代农民工”这一颇具学术意涵与解释力的新名词。“新生代农民工”是与“老一代农民工”相对应与相区别，同时又具有全新内涵的称谓，特指在城镇务工的“80 后”或者“90 后”的青年农民工群体。这一群体在我国改革开放后出生，并随改革开放一起成

长，迄今已经成为我国新产业工人阶层的主体。新生代农民工是我国社会条件下产生的一个特殊社会群体，其既为社会结构所型塑，又会影响并改变社会结构的面貌，特别是对未来中国社会的影响不可小视。尽管新生代农民工务工与生活的城镇扩展了他们的视野，丰富了他们的人生阅历，但被城乡“双重边缘化”的制度性与结构性特征，以及与此相联系的近乎凝固的阶层化事实，让他们挣扎于城市社会的边缘外，更让他们看到融入城镇的艰难。因此，有不止一项的研究表明，城市新生代农民工与城市居民之间存在种种社会距离，处于不同程度的社会隔离之中。这些无疑是社会结构中的消极因素，并埋下了社会失序的隐患。因此，在社会的这种结构性状态下，新生代农民工能否顺利完成市民化，最后融入城市社会，不仅直接关系到新生代农民工的生存质量，更关系到社会和谐与否的大局。

可以说，新生代农民工的城市融入，是我国城市化中难以回避的一个棘手问题。与他们父辈的老一代农民工不同，新生代农民工形成并拥有了一套自己独特的城市生存逻辑。与父辈相比，他们有着更高的精神与理想追求，非常渴望融入城镇主流社会，有着更为强大的利益意识与诉求；他们以城镇为参照物，对职业福利等的要求都比他们父辈高；往往把自己看成“准城里人”，希望在各方面都能够与城里人享有同等的待遇。在这个意义上，甚至有研究者认为，自2004年初步呈现，尔后在一些经济发达地区蔓延数年，目前又在金融危机后的经济复苏中进一步加剧的“民工荒”现象，就与新生代农民工的这些群体性生存逻辑相联系，并进而认为，“民工荒”的实质不过是新生代农民工在极度不平衡劳资格局与低廉劳动力成本的条件下，进行理性选择的结果而已。在新生代农民工的这种生存逻辑支配下，新生代农民工与他们的家乡渐行渐远，但又因种种制度性与非制度性的障碍，难以完全地为所在城市社会接纳。如果新生代农民工城市融入的问题持久地持续下去，必将诱发一系列严重社会问题，这正是谢建社教授关注与提出的核心问题。

第二，独特的研究视角：沉到关键社会事实中去寻求问题的解项。农

民工市民化问题提出之后，谢建社选择了独辟蹊径的一个研究视角，试图去寻找与接近问题的答案。鉴于近年来，农民工尤其是新生代农民工犯罪率居高不下的社会事实，谢建社选取的求解视角是，以新生代农民工犯罪群体为研究突破点。新生代农民工在融入城市的过程中，一个突出的社会事实是，他们在高频率的行为失范与犯罪率居高的状态下生存和行动。一方面，绝大多数新生代农民工的“理想归属”与“理想自我”是以城市为参照的；但是，另一方面，他们真实的生活世界却是充满着失望或者绝望，理想与现实的强烈反差，目标与达至目标之间存在的几乎是遥不可及的距离，都屡屡把他们的“城市之梦”撞得支离破碎。因而，有研究者认为，新生代农民工的城市融入，本就是一种“失范”性的融入。在这一布满荆棘的过程中，那些不幸“融入”了“高墙”的人们，至少在理论层面上，获得了分析与解剖的标本意义。也因此，透析农民工犯罪群体，在阐释新生代农民工的城市融入中，具有独到价值。

不仅在框定研究视角上，作者在研究方法的取舍上，也有可圈可点之处。首先，在本研究原材料的获取上，作者并没有局限于收集与再利用那些二手或者转换了几手的研究素材，更没有局限于单纯的思维想象与推理，而是不畏辛劳地深入到社会生活的实地场景中，去获取大量原生的资料与研究的灵感。本研究中，作者以广东 GGF 监狱作为调查对象，并对 GGF 三大监狱、DG 两个看守所以及农民工输出地 J 省未成年人监狱共 20 余场座谈会、3500 份问卷、几十个个案访谈与实地观察，尽最大可能地保证了研究的可信度与有效度。其次，在研究结论的提炼与升华上，作者没有局限于单纯的因果描述或分析，更没有局限于简单事例与材料的堆砌，而是熟练地使用了统计分析、对比分析等多元分析方法，从而让研究结论拥有了更扎实的学术与科学根基。

如此从社会最底层提取出来的研究结论，给所有相关与不相关的他人留下了可期望的空间。在分析处理了大量研究资料的基础上，作者抽象出了农民工融入城镇的若干相关问题，如新生代农民工融入城镇的适应性问

题、融入城镇的教育补偿问题、基本权利保障问题、城市接纳机制与接纳目标等等；并同时发现，农民工融入城镇的角色定位的成败问题。农民工角色扮演成功者则顺利融入城镇做新市民；扮演失利者则回到农村做新农民；扮演失败者因犯罪被送往监狱成为犯人。调查数据足以让人触目惊心，如某监狱新犯人中，农民工是仅次于无业人员的最大犯罪群体，占到新犯人数的40%左右，而事实上，无业人员中仍有相当部分属失业农民工，因而，农民工罪犯的实际比例应该更高。研究还发现，新生代农民工获罪的显著特征是以侵财性、暴力性与团伙性犯罪为主，并涉及日益增加的性犯罪。在进一步的研究发掘中，还对新生代农民工获罪者的生理、心理与社会原因进行了分析，认为新生代农民工犯罪高发主要原因与成长环境、受教育程度、家庭生活背景息息相关，而成长环境恶劣，家庭教育缺损，个人权利残缺是新生代农民工罪犯的共同特点，其主体性特征则主要体现为低龄化、低学历、低认同感所造成的行为失范等等。这些基础性研究为后续的政策性思路与建议提供了厚实铺垫。

第三，经世致用的政策性思路：农民工社会化模式的建构。城市化与农民工系列研究是谢建社教授的经验研究之作，而经验研究往往天然地具有更强烈的实践与政策指向。来自于活生生的社会实践，并服务于活生生的现实社会，这不仅是我们学者所怀有的一种社会关怀情结，更是我们学者的学术理想。本研究在分析新生代农民工罪犯的种种原因之后，提出的将是一种富有创意的战略性思路，即建构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模式。

新生代农民工犯罪高发问题，不仅是社会畸形发展的体现，同时也是新生代农民工自身多重因素作用的结果。而要医治社会的畸形，其工程量可谓浩大无比，并非是个别学人能够担当的，至于医治哪个具体农民工的犯罪问题，也绝非学者们所热衷。然而，如何在医治社会问题与农民工问题之间寻找到一个平衡点，寻找到既能改善社会，治疗社会问题，又有助于农民工社会心理与行为健康发展，并且具有可操作意义的政策思路，倒

是学者们能够给予承诺的。也许是出于这种考虑，本研究成果在分析了新生代农民工罪犯的种种之后，提出了富有创意的政策性思路，即建构具有针对性的农民工社会化模式。

在大规模调查的基础上，作者分析了农民工融入城镇的若干问题，即农民工融入城镇的适应问题、农民工融入城镇的教育补偿问题和农民工融入城镇的权利保障问题。特别是提出了农民工融入城镇必须适应的经济、文化、社会、心理、政治多层面的问题。城市是一种生活方式，农民工在进城务工，完成职业转换的同时，也在进行着全方位的角色转换，需要一个能够全方位配套跟上的城市适应策略或模式。在此，谢建社先从宏观的大处入手，提出了优化农民工的社会化环境，认为要从根本上破解新生代农民工面临的“打工无前途，回乡无脸见父母”的城镇融入难题，应从制度变迁开始。现有户籍制度等既没有体现社会公平正义，更是偏离了农民工的利益轨道，还造成了农民工严重的权利缺失，如何在制度设计上把农民工的权利保障纳入制度建设当中，就成为新生代农民工消解融入难题的关键点。这样，谢建社针对新生代农民工获罪高发问题，直接切入到了再社会化模式的建构。作者认为，这种模式的建构，需要厘清再社会化的策略，找准新生代农民工城镇生活的问题所在，在此基础上，进行必要的心理矫治，并动员社会力量参与，运用社会工作方法与技巧，以顺利实现新生代农民工的角色转换，达致与城市居民生活的一体化。

如今，越来越多有识之士都清醒地认识到，作为我国重要社会结构要素的新生代农民工，他们的城市融入，是社会和谐发展的关键依托。而持续居高不下的犯罪率不仅折射出这一群体自身存在的种种问题，更凸现了他们在城市生存发展进而在城市融入中难以克服的一些社会障碍。的确，在我国现有制度条件下，农民工几乎是以城市编外群体的身份而存在，已有制度、公共服务与福利给予的全面而持久的排斥，以及上升渠道的严重堵塞，都在积累与强化着新生代农民工与所在城市日益遥远的距离，同时也为新生代农民工的越轨与犯罪制造了一定的空间。从大量的农民工问题

可见，如果对这些问题不及时有效地给予关注和解决，积聚的后果难以设想。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谢建社的研究成果所揭示的农民工深层次问题，以及所提出的化解问题路径，都很富启发性。

新生代农民工渴望融入城市，享受城市文明，和城市人一样“体面地劳动，尊严地生活”，然而，与他们的渴望相比，从制度到心理到具体措施，城市显然还没有做好接纳他们的准备。“经济接纳，社会拒入”让新生代农民工在城市的生活面临巨大的困境。可见，新生代农民工已经具有一些不同于传统农民工的新特征、新诉求和新问题，这些诉求和问题的积累已经开始显露出对我国政治社会稳定、经济可持续发展、农民工家庭幸福及其个人发展的负面影响。因此，重视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问题，对于我国的城镇化的实现，对于中华民族整体素质的提升，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战略性意义。这就使有针对性地解决新生代农民工问题成为国家发展中事关大局的紧迫问题。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于2010年9月21日发布的《中国发展报告2010》指出，今后20年，中国需要解决4亿农民工的市民化问题。可见，农民工融入城镇问题任重而道远。谢建社的研究成果包含许多有价值的学术观点，立论新颖，证据充分。希望谢建社能持续这一研究，把这一研究所涉及的对农民工融入城镇的问题不断深化，获得更大成绩。

是为序。

2011年8月4日于

中国人民大学社会学理论和方法研究中心

解决农民工问题 要从根上治理

◎陆学艺

“农民工”已经作为一个新的社会阶层在中国崛起，它拥有 2.42 亿人（其中离土又离乡的农民工 1.53 亿），^① 被命名为“新产业工人阶层”。

我们曾在《当代中国社会流动》一书中提出了这样一个命题：“农民工”是不是已经作为一个新的阶层出现和崛起？书中提供的答案是：种种迹象显示，“农民工”已经作为一个新的社会阶层在我们的社会崛起，它

^① 徐博：《统计局：2010 年内地农民工总数达 2.42 亿人》，news.ifeng.com/mainland/detail_2011_02/12...2011-6-4。

被命名为“新工人阶层”。书中还提到，“农民工”的集体意识在增加，维权意识在增强，社会参与意识在增长，社会组织化程度在提高。

“农民工”作为世界工业化历史上的一个新概念，是中国在特殊历史时期出现的一个特殊的社会群体，即当代中国由农业型社会走向工业型社会的过渡性群体，也是向我国工人阶级过渡的新产业工人群体，是我国当前工人阶级中新的有机组成部分。这种新鲜血液的流入，壮大了工人阶级队伍，扩大了工人阶级的群众基础，更新了传统意义上的工人阶级的内涵。无论从理论上还是现实生活中，“农民工”已经逐步成为我国工人阶级的一部分，一个新的产业工人阶层在崛起。

那么，这一个新的产业工人阶层的社会政治地位如何？他们享受的待遇怎样？如何面对这一弱势群体？本丛书作者谢建社教授，多年来一直在关注农民工融入城市问题，承担国家和省市农民工问题研究课题，开展广泛的农民工问题调研，通过大量的第一手调查资料，在借鉴前人的研究成果基础上，以社会学、政治学和教育学的视野来描绘和分析社会变迁中“农民工”的历史演变、生存环境、发展空间、流动因素以及他们的社会贡献、政治社会地位、国家政策等。正如作者所认为的，随着社会的发展，“农民工”群体的壮大，“农民工”维权的呼声越来越大，党的组织、工会组织的温暖已经在洒向他们，“农民工”的就业与教育、农民工子女入学与升学和社会保障等问题也越来越引起全社会的关注。

一 研究中国“农民工”意义重大

我认为“三农”问题的核心是农民问题，农民问题的核心是身份问题。农民身份的形成是一个国家制度性安排的结果。农民身份所包含的责任远远大于所享受的权利，不平等和弱势是农民身份的特点。所以说，

“农民工”问题又是“三农”问题的重点和难点。

今天，中国的“农民工”已经成为中国社会一个独特的其人数仍在不断上长并超过城市工人的社会阶层，可以说代表了中国社会现代化过程中的一个显著特色。如果说我们要揭示和研究中国国情和中国特色的话，那么中国“农民工”正是在一定程度上集中地体现了中国的国情和中国特色。因此，我们分析和研究中国“农民工”，对于我们进一步深入认识中国国情，根据我们的实际选择现代化建设道路，建构未来中国社会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农民工”作为一种制度性安排，是中国社会变迁时期的一种特殊的社会现象，也是对中国农村以往僵化的计划经济体制的冲击。“农民工”问题本质上是农民问题，也是“三农”问题热点话题。“农民工”的产生是一个历史变迁的过程，它具有历史的合理性和社会的进步意义，它将伴随着中国现代化的进程越来越显示出其历史的地位。2004年中央“一号文件”首次提出，“进城就业的农村劳动力已经成为产业工人的重要组成部分”，明确指出进城“农民工”也是“产业工人”，斩钉截铁地给“农民工”正了名，这无疑是对农民工的一种鼓舞，也是国家“重农”思想的具体体现。

二 “农民工”为中国现代化事业作出的巨大贡献

“农民工”创造的伟大业绩将永载中国现代化事业的史册，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农民工是新时期我国工人阶级的杰出代表。

1. 农民工已经成为我国工人阶级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正在逐渐演变为工人阶级的主力军

据有关部门统计，“离土又离乡”的农民工在人数上已经超过城镇有

户籍的公有制二三产业的职工，而在有些行业，有些地区的二三产业的职工已经主要是农民工，如建筑、建材、采掘、纺织、服装、玩具等行业的第一线职工 80% 以上是农民工。

此外，还有一类是“离土不离乡”在本地乡镇企业里工作的农民工，他们的人数超过 1 个亿，他们是亦工亦农的劳动者，他们在乡镇企业从事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所以说，农民工是我国工人阶级的主力军，这已经是客观事实。

2. 农民工为中国的工业化、城市化和现代化建设作出了功勋卓著的巨大贡献，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农民工是新时期我国工人阶级的杰出代表

农民工从他进城的第一天起，就是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开始打工的。农民工以其能吃苦、肯出力、勤奋进取，任劳任怨，且又廉价，获得用人单位的青睐，站住了脚跟，以后逐渐扩展，形成了今天这样的庞大队伍。现在全国各地各个城市，各个行业，各条战线，都有农民工在劳动。现在的矿山，真正在井下第一线工作的 80% ~ 90% 是农民工，现在的建筑工地，80% ~ 90% 是农民工，北京、上海、深圳及各大城市的高楼大厦、楼堂馆所、公路铁路、基础设施、站台码头在 90 年代以后，有哪一栋哪一条不是主要由农民工施工、建造的？现在许多行业的工厂、车间在第一线劳动的多数也是农民工，在汽车、家电等产业工厂生产线上操作的，也都是农民工。上至星级宾馆、超级市场，下至饭摊、大排档，街道社区的送煤、送奶站点，也大多是农民工在服务。举凡城市里最累、最苦、最脏、最险的工作大多是农民工在干，在默默地劳动着。现在的农民工已经融进了我国正在工业化、城市化过程中的方方面面，成了各行各业不可缺少的重要力量。每到年关，农民工多数要返乡过年，不少餐饮、服务行业不得不歇业，许多城市到春节出现了无人送煤、送奶，老年人无人照料，早点铺无人服务的窘境，一些重要工地、要完成订单的工厂就想方设法挽留农民工，城市已经离不开农民工了。

30 多年来，数千万农民工为中国的工业化、城市化、现代化建设作出

了巨大的贡献，创造了难以估量的财富，提供了各种各类的服务。深圳有一项调查说：“在特区 20 年的发展史中，千百万外来工始终是各种新兴经济部门的主力军，他们为深圳创造了城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所必需的原始资本积累。因此，我们完全可以说，深圳奇迹与致富之‘源’是这个地方充满活力的生产力——丰富而廉价的外来工和新兴经济部门为追求财富而奋斗拓进的结果。正因为千百万外来工的辛勤劳作才有深圳今天的繁荣与富裕。”早在 1990 年，深圳市委宣传部等六部委的联合调查组在《深圳百万临时工调查报告》中就指出：农民工是深圳“工人阶级的主体，他们不仅是深圳经济建设的主力军，也是深圳市和社会生活的主要组成部分”。

3. 农民工进城打工，有利于沟通城乡关系，调整城乡社会结构，缓解农村劳动力大量过剩的矛盾，增加农民收入，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有利于整个社会的稳定和发展

我国人多地少，不少地区人均耕地不到一亩，实行家庭承包责任制后，劳动生产率大幅提高，农业劳力大量过剩，许多农村的青年农民无事可做，收入极低。农民工进城打工，使他们就业有了出路，也得到了一定的收入。“出外打工一人，脱贫一户”。据四川、安徽、河南、江西、湖南等省的统计，每年农民工从打工地汇回家乡的钱，都在数百至数千亿元以上，相当于甚至超过了全省的财政收入。1997 年以后，我国农村经济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粮食和其他农产品由卖方市场转为买方市场，市场疲软，销售困难，价格下降，农民的农业生产收入连年下降，这五年农民收入仍能维持低速增长，靠的是非农收入的增加，其中农民进城打工收入是主要的。许多农户靠农民工的收入来弥补家用，支付农村各项费用，从而缓解了城乡矛盾，保持了农村社会的稳定。

农民工通过在城市打工，见了世面，开阔了视野，学习了技术，学到了市场经营的本领，也积累了一点资金，他们回到家乡，创办了乡镇企业，带动了家乡二三产业的发展，为农村建设作出了贡献。